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302 号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耐环保”）管理层就 2023 年 6 月 30 日三耐环保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执行了鉴证。

###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三耐环保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对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评价并发表自我评估意见。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三耐环保是否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耐环保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六、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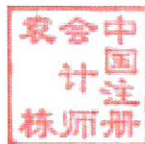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三耐环保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昌功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栋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贝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



入合计占公司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为：电解系统的生产、销售与研发。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

1、 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管理科学、权责明确的法人治理结构，成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公司的组织治理结构，优化了公司资源配置，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清晰，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并能够得到切实的执行。

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分工明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在其职责范围内，忠实履行职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融资方案和资本运作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

3、 人力资源

公司制定了《招聘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等制度，在人力资源的配置、薪酬福利等各方面均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管理体系，并按照国家规定给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4、 社会责任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和良好的福利，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本着公平竞争、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与供应商和客户实现共赢。

5、 资金活动

公司制订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做分离，相关部门与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建立了严格的授权审核程序，有效防范资金活动风险、提高资金效益。



6、 采购业务

公司制订了《采购和付款管理制度》《仓储物流管理制度》，建立了采购、验收、付款三方面的主要控制流程，并合理设置采购与付款业务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加强对采购审批、供应商管理、议价、验收、付款、会计处理等环节的控制，减少采购风险。

7、 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工程部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固定资产界定、分类、计价、购置、领用、报废、维修和清查等相关控制流程，各控制流程建立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授权审核程序。

8、 销售业务

公司制定了《销售合同管理制度》《商务合同评审管理制度》《项目投标管理制度》《商务合同回款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岗位分工与职权分离、销售合同审批、商品发货、货款回笼、监督检查等相关控制流程，合理设置销售相关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形成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授权审核程序。

9、 投资业务

公司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的决策权限、项目选择、审批权限、投资项目管理、监督等方面作了规范。公司合理设置了对外投资业务相关部门和岗位并明确职责权限，保证公司对外投资业务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发展规划。

10、 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了《财务报告管理制度》，为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与信息披露，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会计业务处理、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等主要控制流程，合理设置了财务报告相关的部门和岗位，明确职责权限，明确了会计核算、报告编制、复核、审批的控制程序及职责分工。

11、 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对合同的签订、合同的审查批准、合同的履行、合同的变更解除、纠纷处理、合同管理等方面的控制程序，涉及合同的审批、



合同履行情况的检查纠纷处理等控制活动作了规范。公司建立了规范统一的授权体系，对公司各级人员代表公司对外协商、签订和执行合同的行为加以规范和控制。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 重要程度项目<br>项目 | 重大缺陷          | 重要缺陷                     | 一般缺陷          |
|--------------|---------------|--------------------------|---------------|
|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2%≤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2% | 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 |
|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2%≤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错报<资产总额的 2%     | 错报<资产总额的 1%   |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
-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④对已对外报出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 ⑤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措施;
-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存在的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

(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2)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的缺陷;
- ②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
- ③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 ④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
- ⑤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3) 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04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七

姓名 王昌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8-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37132719840825271X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01年 01月 01日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1年 01月 01日



|       |                       |
|-------|-----------------------|
| 姓名    | 袁栋                    |
| 性别    | 男                     |
| 出生日期  | 1991-01-11            |
| 工作单位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
| 身份证号码 | 330681199101111710    |



### 年度检验登记

####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26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4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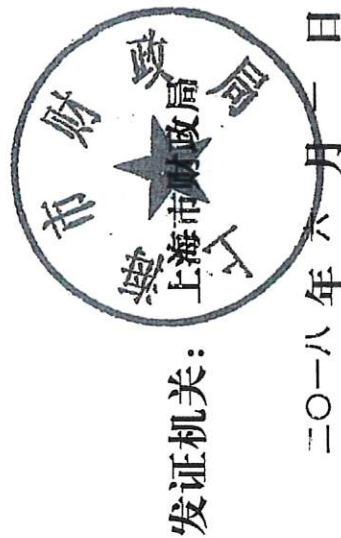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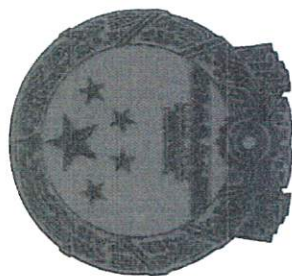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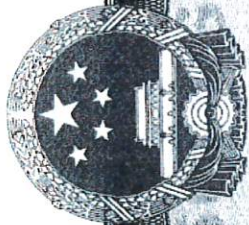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7030022

市场主体身份信息了解更多，请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获取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4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 7月 03日